

中国矿业大学离退休人员重点关注对象 分类管理服务细则

为进一步做好离退休教职工精准管理和服 务,加强对离休干部、高龄孤寡老人、长住异地人员等重点人群的关心关爱,让离退休教职工老有所依、健康平安地安度晚年,特制定本细则。

一、重点关注对象范围

根据离退休人员的年龄、家庭关系、居住地址、健康状况等情况,重点关注对象主要包括以下四类人员:

1. 离休干部;
2. 在徐孤寡老人;
3. 北京西一楼及北京散居人员;
4. 除北京外,长期异地居住、出国(境)定居人员。

二、工作原则与分工

提高对重点关注对象的重视,实行“统一领导、分类管理”的原则,细化分工,切实做好重点关注对象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1. 第一类离休干部由离休科负责;
2. 第二类在徐孤寡老人由一名副处长负责;
3. 第三类北京西一楼及北京散居人员由京西一楼办公室负责;
4. 第四类长期异地居住、出国(境)定居人员由退休管理

科负责。

三、日常服务内容

1. 摸清四类重点关注对象的详细情况。及时了解重点关注对象的人员数量、身体健康状况、居住地址、生活基本情况等信息，掌握个人及其亲属或社会关系的联系方式，并与其原单位和所在支部建立联系。

2. 与重点关注对象保持联系，定期走访慰问，了解近期思想、健康及生活状况，帮助解决实际困难。联系慰问情况形成工作台账。

(1) 离休干部，至少每月上门走访1次、每周电话慰问一次。每月底形成基本情况汇总上报处领导。

(2) 在徐孤寡老人，定期保持联系，特别是年满70周岁以上孤寡独居的老人，至少每周上门走访一次，每两日电话或微信联系一次。根据情况安排邻里或关系密切人员做好日常照顾和帮扶工作。每月底形成基本情况汇总上报处领导。

(3) 北京西一楼人员，做好日常联系和帮扶；北京散居人员，至少每半年电话或微信联系一次。有关情况定期报告处领导。

(4) 长期异地居住、出国（境）定居人员，至少每半年电话或微信联系一次，有关情况上报处领导。每三到五年离退休处安排工作人员实地走访慰问长期异地居住人员一次。

3. 发挥好楼组长的作用，开展“敲门行动”，积极协调动员重点关注对象的老邻居、老同事、老朋友定期敲门关心。

4. 利用社区为老服务和志愿组织资源，共同关爱重点关注

对象。对于在文昌社区居住的重点关注对象，在征得本人同意的情况下，可通过文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为老同志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开展助医、助餐、助洁等服务；也可为老同志购买适老化服务产品，为老同志身体健康提供保障。

5. 做好重点关注对象的思想工作，鼓励并帮助老同志生前尽早立好遗嘱，并明确监护人或临时突发情况授权人。

四、突发事件处理

切实关心重点关注对象，特别是孤寡独居老人，确保其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能够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得到救助和处理，对重点关注对象的日常帮扶和突发事件处理，参照《中国矿业大学“孤寡独居”离退休教职工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执行。